

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1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计划和建设进度，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授权董事长最终审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合同等文件，公司财务总监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30 日、2016 年 9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理财产品协议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就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 金额（万 元）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 收益率
北京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深圳 分行	结构性存款产 品(代码： JJ01160927)	26,000	2016 年 9 月 21 日	2017 年 7 月 20 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3.04%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理财产品受托方无关联关系。

二、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1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经过严格筛选和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相关产品，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根据公司经营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者选择相适应的理财产品种类和期限等，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

2、公司将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

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内审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4、《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核意见》；

- 5、《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6、《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 7、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的相关理财产品协议书。

特此公告。

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9月21日